

河北法治报

权威报道 法治河北

河北法治报社出版 河北日报报业集团主管主办

2024年3月15日 星期五 农历二月初六 今日8版

总第8204期 国内统一连续出版物号 CN13-0079 邮发代号 17-77



扫一扫关注河北法治报数字报纸 微信 微博

全省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 推动“网上枫桥”工作实践现场会召开

河北日报讯（记者桑珊）3月14日，全省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推动“网上枫桥”工作实践现场会在定州召开。

会议强调，要深入学习贯彻

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精神，认真落实中央和省委政法工作会议部署，扎实走好网上群众路线，推动网上网下形成合力，进一步提升矛盾纠纷预防化解能力。要充分认识打造“网上枫桥”的重要意义，深入探索“网上枫桥”的实践路径，做到创新思路、主动应变、关口前移，推动矛盾纠纷就地化解。要加强组织领导，依托现有资源建好群众信任的权威平台，建立网上网下联动处置机制，加强科技手段应用，推动“网上枫桥”实践深入开展，以高水平安全保障高质量发展，为奋力谱写中国式现代化建设河北篇章作出新的贡献。

保护消费者权益 织密食品药品安全网

省检察院发布6起公益诉讼典型案例

河北法治报3月14日讯（记者柳红领）今天，记者从省检察院获悉，在“3·15”国际消费者权益日到来之际，省检察院发布6起食品药品安全领域保护消费者权益检察公益诉讼典型案例。

这批案例涵盖网络销售药品、外卖食品、海鲜食品、保健品等与人民群众生活密切相关的食品药品。6起典型案例分别为：

石家庄市新华区人民检察院督促履行网络销售药品监管职责行政公益诉讼案、张家口市桥东区人民检察院督促整治外卖食品不规范计量行为行政公益诉讼案、秦皇岛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检察院督促海鲜食品规范经营行政公益诉讼案、霸州市人民检察院督促规范精神药品监管行政公益诉讼案、威县人民检察院督促整治保健品市场安全行政公益诉讼案、

邯郸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检察院督促规范使用生鲜食品照明设施行政公益诉讼案。近年来，我省检察机关顺应人民群众对食品药品安全的新期待，充分发挥公益诉讼检察职能作用，助力实现全省食品药品安全状况持续向好。2023年以来，全省检察机关在办案实践中勇于担当、积极探索，共立案办理食品药品安全领域公益诉讼案件895件，发出诉前检察建议521件，提起诉讼130件。

省检察院第八检察部相关负责人介绍，下一步，全省检察机关将以开展食品药品安全公益诉讼专项监督为契机，聚焦人民群众普遍关切、社会反映强烈的食品药品安全领域损害公益突出问题，持续加大办案力度，织密食品药品安全网，着力提升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件，发出诉前检察建议521件，提起诉讼130件。

省检察院第八检察部相关负责人介绍，下一步，全省检察机关将以开展食品药品安全公益诉讼专项监督为契机，聚焦人民群众普遍关切、社会反映强烈的食品药品安全领域损害公益突出问题，持续加大办案力度，织密食品药品安全网，着力提升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3·15”国际消费者权益日来临之际，成安县人民检察院第二检察部干警走进农村信用社等金融机构，开展银行业金融产品消费者权益保护宣传活动。在现场，检察官向办理业务的群众发放金融消费者八大权益、防范电信网络诈骗、个人信息保护等宣传资料，普及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和防范金融诈骗相关知识，并通过以案说法的形式，提醒消费者加强防范金融风险意识。

河北法治报记者 李建华 摄



围场公安：服务企业有“温度” 护航发展有“速度”

优化营商环境 河北政法在行动

□ 河北法治报记者 王絮冬
通讯员 谭晓明

“幸亏拨打了连心卡上的电话，包联民警第一时间赶到企业，化解了可能升级的矛盾。”3月1日，围场满族蒙古族自治县一家养殖企业的负责人王先生感激地说。两天前，该企业两名员工因琐事发生纠纷，矛盾不断升级。围场公安局河东派出所包联民警杨成伟接到企业求助后，立即赶到现场。经调解，双方当事人化干戈为玉帛。

近年来，围场公安局聚焦发展所需、企业所急、群众所盼，坚持警企联系“零距离”、打击犯罪“零容忍”、护航发展“零懈怠”，持续以公安服务“温度”护航经济发展“速度”。目前，全县涉企警情、涉企矛盾纠纷数分别同比下降13.4%、15.7%，矛盾纠纷化解率达98%。

连心卡，架起助企解困“直通车”

“有了这个连心卡，以后再遇到急事、难事、烦心事，就可以随时找到你们了。”3月3日，围场公安局四合永中心派出所包联民警郝彬彬到承德某药业有限公司走访，总经理周先生接过一张警企“亲清”连心卡高兴地说。警企“亲清”连心卡，是该局专门制作的助企服务卡，上面印有公安局局长、分管领导和辖区派出所所长、包联民警的联系方式等信息。

今年以来，围场公安局出台优化营商环境30条举措，建立警企“亲清”连心工作机制，并坚持“一把手”主责、班子成员分责，实现县内重点企业公安联系包保全覆盖。

“保驾护航，公安当先，利企惠企，无事不扰。”这是印在连心卡背面的一句话，更是围场公安有力的承诺。

“我们成立了优化营商环境工作领导小组，包联领导和民警通过走访企业、开展座谈、发放连

心卡等举措，充分收集企业关注的“难点”、“堵点”、“痛点”问题。”围场公安局党委副书记、政委李听说。今年以来，该局已发放连心卡327张，收集各类问题80余个，帮助企业解决困难35件，及时化解企业内外部各类矛盾纠纷115起。

工作中，该局对民警助企工作也划出了红线，定下了规矩，明确要求“不准吃拿卡要、不准接受宴请、不准干扰生产经营”，并公开监督举报电话，接受企业投诉。

出重拳，护航企业发展“快速路”

“感谢你们的辛苦付出，帮助我们公司避免了利益和信誉的损失。”近日，一家电力工程企业负责人专程来到围场公安局刑侦大队表示感谢。3个月前，民警经过缜密侦查，成功破获该企业电缆被盗案，抓获犯罪嫌疑人2名，挽回损失1.7万余元。

为严打涉企违法犯罪行为，切实维护企业合法权益，围场公安局以“靖安2023”、夏季治安打击整治行动为牵引，持续严打盗抢骗、黄赌毒、食药环、电信网络

全链条打击假冒伪劣犯罪！最高检发布典型案例

新华社北京3月14日电（记者邢拓 刘硕）最高人民检察院3月14日发布了5件检察机关依法惩治制售假冒伪劣商品犯罪典型案例。这批案例涵盖食品、药品、化肥、吸油烟机、厨具、建材等与人民群众生活密切相关的产品。

网络平台如今已成为消费者购物的重要途径，但一些假冒伪劣商品也混杂其中，消费者难以辨别。在此次发布的袁某等人生产、销售伪劣产品、销售假冒注册商标的商品案中，被告人袁某使用本人及他人身份信息在某电商平台注册经营9家网络店铺，与郭某甲、丁某合伙经营3家网络店铺，销售假冒伪劣化肥至河南、江西等10余个省份。袁某还向他人经营的网

络店铺和微信客户提供假冒伪劣化肥，销售金额共计778万余元。在检察机关和有关部门的配合推动下，袁某等人被依法惩治。

在此次发布的案例中，检察机关针对涉案人员众多、生产和销售窝点横跨多省市的“产供销”全链条犯罪案件，引导公安机关追查上

下游犯罪，深挖源头，实现全链条全覆盖打击。最高检第四检察厅、知识产权检察办公室负责人介绍，2023年检察机关批准逮捕假冒伪劣商品犯罪8503件 14560人，起诉 1877件 38936人。同时，检察机关充分履行法律监督职能，建议行政执法机关移送涉嫌假冒伪劣商品犯罪案件1634件 1778人，监督公安机关立案2645件 2879人。

省法院发布近三年消费者权益保护民事审判工作情况

维权重点相对集中 网络消费纠纷等新型案件增长

河北法治报3月14日讯（记者李胜男）今天，省法院发布河北法院2021年至2023年消费者权益保护民事审判工作情况，全省法院共审结涉消费者权益保护纠纷民事一审案件461791件，案件呈现纠纷类型多样、维权重点相对集中、网络消费纠纷等新型案件数量增加等特点。

此次发布内容显示，涉消费者权益保护纠纷案件数量呈持续增长态势，反映出消费者与经营者和服务提供者的矛盾纠纷日益凸显，也说明消费者通过诉讼途径进行维权的人群日益扩大。全省法院审理的消费者权益纠纷民事案件涉及群众生活多方面，主要为合同纠纷与侵权纠纷两大类型，同时也有消费者权益保护民事公益诉讼纠纷案件。数据显示，合同类纠纷占涉消费者权益民事案件总数的30.9%，房屋买卖合同纠纷案件占17.1%，服务合同纠纷案件占9.2%。在侵权类纠纷中，案件数量占前三位的是医疗损害责任纠

纷案件、产品责任纠纷案件、违反安全保障义务责任纠纷案件。

随着我国数字经济的蓬勃发展，网络消费纠纷新类型案件随之增长，诉讼主体原告多为自然人，被告主要为电子商务平台和平台内经营者，涉及问题类型涵盖网路产品质量、虚假宣传、商品交付、款项结算、平台经营者责任、未成年人网络消费、预付式消费等。

近年来，我省法院主动适应消费者权益保护新形势新要求，充分发挥诉讼保护消费者合法权益、遏制违法生产经营行为、维护诚信高效市场秩序的作用，为保护消费者权益、促进消费营造了良好法治环境。开辟“绿色通道”，成立专业化诉讼服务平台，为消费者维权提供法律咨询、立案、审理、执行等“一站式”全方位服务；完善线上解纷体系，实现自助立案、材料云转，降低了消费者维权的诉讼成本；不断深化消费者权益保护案件繁简分流机制。（下转第2版）

廊坊市法考工作 连续4年获司法部表彰

河北法治报讯（记者田宪忠 通讯员张璐）近日，在全面依法治省委员会办公室、省司法厅2024年重点工作部署会上，廊坊市司法局就全省法律职业资格考试组织实施工作做了典型发言。

自2018年司法部首次组织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以来，廊坊市司法局做细做实每一个环节，连续4年承接全省纸笔考试，均高质高效完成了各项工作任务。该局连续4年被司法部评为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工作表现突出单位，群众满意度为100%。

每次法考前，廊坊市司法局完善各项保障措施，专门购置对讲设备保障通讯畅通；建成配置完善的试卷保密室；创新性实施“颜色标识”措施，考试期间，监考、流动监考人员及各成员单位等工作人员200余名，穿着不同颜色工作服对各“工种”进行区分，方便考生有针对性地求助及各组人员之间的协调配合。

为了把职责流程落实到位，防止各种意外的发生，该局法考工作领导小组进一步细化《考务工作手册》，制定了监考人员、流动监考人员、考场保卫人员、考务安全人员、技术人员工作等明白纸，明确各岗位工作人员职责，要求严格按流程执行考试任务。

以人为本，主动作为，也是廊坊法考工作的一大特点。考试期间，他们突出抓好疾患、伤病、孕妇等特殊考生群体的个性化、人性化服务保障工作。



3月14日，涿鹿县人民检察院第三检察部开展以“文明有序信访，合理表达诉求，推进新时代信访工作高质量发展”为主题的信访法治化宣传活动。检察官通过摆放展板、悬挂横幅、发放宣传资料、接受法律咨询、面对面讲解等多种方式，向群众介绍依法依规信访“路线图”和检察机关依法依规处理信访事项“导引图”，引导群众依法有序反映诉求，树立依法办事、依法信访、依法维权意识。

河北法治报记者 梁燕 摄